文革博物馆通讯(九四七) • 华夏文摘增刊第一一五期(zk1802c) 中国新闻电脑网络(CND) 主办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九日出版)

.

本期目录

【不堪回首】 为了不被遗忘(上)

乐可常

【往事非烟】 亡命兴安岭

任化民

【史海钩沉】 抗争血统论对联的最初辩论

朱道一

本期通讯所刊载的材料已经全部增补到网上《文革博物馆》"最新展出厅"及各有关"展厅",欢迎前往浏览,网址为: http://museums.cnd.org/CR。

【不堪回首】

为了不被遗忘(上)

乐可常。

(-)

近年来,我感到记忆渐渐衰退,有些经历,于己于国是不应该被忘却的。趁着还不曾忘却而快将忘却之际,我忽然想到有将它化成文字的必要。前事不忘后事之师,留下它,希望我们多灾多难的民族不再犯那样错误。尽管重忆那段旧事,无异于开裂我早已愈合的心头的创口,我愿意。进入老年后,一点激动,就会流泪,现在就是。才发了那几行文字,眼框里就装不下那水份了。言归正传。

一九六六年八月廿五日,一大批所谓"黑五类"教师遭受了精神和肌体双重摧残之后,被编成一个"牛鬼蛇神劳改队",每个队员没有了自己的姓名,只有一个编号。而且,每个人都得自称为"狗"。这种待遇,在人类历史上,似曾读到过。

我是"八号狗"。

"狗"太多了,谁是几号?大多记不得了。要是早十年,我准能全背出来。现在最记得的是"一号狗",又称"狗司令",陈乃智,前任校长,时任静安区教育局长。

"狗"队长梁祥禾,数学教师,他的历史知识和犀利文笔害了自己。也许他还不属罪恶淘天的要犯,红卫兵小将钦点他荣膺此职。但他无意于此荣誉,任期毫无政绩。

梁祥禾唯一的罪状是参加了文汇报组织的《海瑞罢官》专栏讨论,以"越舟"的化名发了一篇短文,与姚文元的观点相左,属反动言论。所以,他虽然进了"牛棚",但无大罪,不曾受非人待遇。倒是两年后,被人举报他有反革命言论,两次遭灾,后果严重。妻子对他彻底失望,从无锡特地来到他身边,同居一夜后,平静离婚。他的案子把我也牵了进去,工宣队硬说我是知情人,隐情不报。他们耐心劝导我消除顾虑,大胆揭发。有好几天,搞得我心神不安,担心演一出"二进宫"。所幸,工宣队是毛巾四厂派来的,都是我亲嫂子的同事,其中一位,还是我嫂嫂的嫂嫂,叫包宝香。就因为有这一层关系,他们向我透露内情。

原来,文革之前,一次梁祥禾在办公室里闲聊,曾说及江青的一件轶事。上海解放不久,江青的老爸病死,江青调了一个团的解放军组成大出丧的仪仗队。事后被陈毅知道,一怒之下,将江青扣押起来。这故事当时有许多人听到,何止我一人!梁祥禾也没料到江青后来会成为权倾一国的"伟大旗手",小故事从而升格为维护领袖形象的防扩散材料。

工宣队同时告诉我。举报人是唐玉璋,以善于打"小报告"闻名的历史教师。当然,工宣队领导是好心,但是我也领教了他们的素质。

满清入关,日寇侵华,仅凭他们的几个兵,是掀不起大浪的。中华民族真要是灭亡,罪在国人。还有一个值得回味的事。文革后,梁祥禾因为对市一女中的彻底失望,主动要求调离回无锡,重建家庭,安度晚年。从中得出结论:国兴家也兴,国乱家易破。信吗?

 (\Box)

"狗"友有多少?记不清。但是,主要成员,尚有印象。

裘某,女,中共党员,校总务主任。年轻时,是上海颇负盛名的裘天宝银楼女小开。数年前去了一次宁波慈溪老家,在她童年住过的老宅门前留连了一阵。这种依恋故乡、怀念童年生活本是人之常情,但是那房子在土改时已经分给农民兄弟,这就有了准备反攻倒算之嫌。这是她一大罪。将她编入劳改队的直接原因是剪报闯了大祸。她竟没有注意到那报纸的另一面是毛泽东的标准像,那像的半个脑袋被她剪了。这事被人发现后,激起群愤,认定她是发泄阶级仇恨。老牌右派分子张厚墉得意忘形,说她是在刀头上舔血,也挨了斗。

我们这群"狗"的每天工作任务是拖地板,扫厕所,做好全校环境的清洁卫生。之后便回到称之为"牛棚"的教室里写坦白交待。在"牛棚"里,有裘主任在,大家不敢说出格的话(在那样环境里,说句生活笑话也算出格)。她的组织观念很强,经常自觉向上面回报思想。我到现在仍不知道当时由谁在监管我们,只知道,只要不是"狗",人人都可监管和训斥我们,指派我们去干人最不愿干的苦活。"狗"队长梁祥禾就因为管理不严被上面的人训斥过,我们都认为是裘主任去回报的,她有夺权之嫌。

朱佩玉,女,任教生物学科,区优秀教师。旧社会曾是舞女,共和国成立后,改造一批营业性舞女(舞厅还在营业),根据朱氏本人意愿,参加师训班进修,结业后被分配到市一女中。从舞女到人民教师,是她人格的大转化,也算得新中国的非凡业绩。她工作尽心尽力,但在班主任工作上可能生硬些,使一些学生敢怒而不敢言,心生症结。这种症结很普通,在中小学里更有普遍性。倘在正常的社会秩序里,也就被时间消化了。而文革激发了一些学生的报复心理。当时,建国十七年的教育成绩被彻底否定,由此推定,越是先进的教师越黑。1966•8•25那天,她从三楼办公室被揪出来,头上套着木制斗型垃圾桶,推推搡搡下楼,一脚踏空,滚下楼梯,套在头上的垃圾桶不定地碰击她的头脸。到达底楼,掀去那桶,向人群展示的是她充满淤血的鬼似的青脸。我想起了电影《白毛女》中一句评语:"旧社会使人变成鬼;新社会使鬼变成人。"而朱氏的厄运分明是历史的倒退。在劳改队,她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吃饭请示的那幕灰色喜剧。

那个年代,大事无纪律,小事特隆重。吃饭要整队,饭前有仪式。先唱《东方红》,再举红宝书(《毛主席语录》),齐声三呼"万寿无疆",三呼"永远健康"。听说在贵州还要加呼"敬祝李司令员比较健康"。因为"健康"这一席位只能"永远"既属林彪,那位李司令员不过是贵州一把手,没有资格与林某并起并坐,其"健康"程度不得已只能屈降为"比较"了。现在学到了一个医学名词,"比较健康"就是"亚健康",即不太健康。依此类推,县级官员如果也要老百姓为他祝愿,非得癌症不可。贵州人真幽默。

我们劳改队没有资格参与那隆重仪式,但是也有规矩,进食前必须向"狗队长"请示批准: "报告狗队长,我可以吃饭吗?"必须等狗队长说过"吃吧",才可动筷子。我估计那套规矩是红卫兵小将们临时编造的恶作剧。我不理他们,自管举筷,没有人罚我。但是在场的小将们逼着朱佩玉执行命令。

劳改队吃饭的场地是个室外凉棚,有桌没凳。梁站在我对面,正闷着头扒饭;朱在我左边,她平时说话就有些结巴,此刻表现更出色,一句话十一个字,中间用了六个破折号,三个顿号,最后一个句号,神情恭敬严肃。梁知道自己是在被作弄,但不能不回答。他耷拉着眼皮,极不情愿说了声"吃吧。"我刚将饭扒进嘴,急转身,喷了一地饭粒。除了梁和朱,小将们和"狗"们共享这幕活报剧。

在那样处境中,要活下去,就必须麻木。过分自重自爱,很危险,死亡会幸灾乐祸地向你招手。短短的三天,从八月廿三到廿五,老舍、上官云珠、著名音乐家丁善德、年轻的钢琴天才顾圣婴,还有至今难以统计的各界精英,受不了人格的污辱,一个个走上绝路,争得灵魂的尊严和安宁。我给自己的身份定了位:小丑,马戏团小丑,将每一次侮辱当作成功的演出。

最可叹的是洪丕然老先生,数学专业上很有造诣,对待学生诚恳和善,耐心教导,深得学生尊重。在人人自危的日子里,居然没有一个小将去惹他。这实在是个奇迹。但是,当红卫兵运动将打击对象由"黑五类"(地主,富农,反革命,坏份子,右派份子)扩大为"黑六类"后,洪先生自觉地来劳改队报到了,他所穿的人民装右(请注意:必须在右边,否则要犯大错误)胸襟上缝了块布片,上写"资本家"三字。其时,全校师生没人知道他曾做过老板。他的一百多公斤重的臃肿身躯在劳改队里做不了什么,整天捏着块小抹布东摸摸西擦擦。每见着我,就轻声叹息,边指着右胸前那布片。我才知道他在1954年与朋友合伙,开过一家五金商店。两年后就被公私合营,收归国有。没赚着多少钱,却赢得了一顶"帽子"。真是今昔两重天呀!洪先生没赶上好日子。如果能活到现在,经商,他是企业家;从教,很有资格被评上特级。

还有两位,我很为他们惋惜,仅仅因为受不了几张大字报的压力,一个突然失踪,一个去翻《圣经》。失踪的跳西湖自杀去了,没死成,三天后,被押回学校;翻《圣经》的,为求得灵魂的安静,虔诚地写了一句忏悔词:"耶和华,迷途的羔羊又回到你身边。"写了,如果当即烧了,也罢了,她偏要把它深藏在枕头芯里。莫非每天晚上,头枕着它时心可以靠近耶和华?那里想得到,耶和华拒收"忏悔书",反而被红卫兵抄着了!也许是她心不诚,该惩罚。两位都是无产阶级战士,男的是副校长,女的是副书记,这回可不妙,他们做的都是叛变组织的行为。于是,我们劳改队的队伍又扩大了。后来女书记还见过大场面,全市批斗贺绿汀,她做陪客。客观地说,这两位本不在红卫兵打击计划之内,要找他们算账的倒是我。没有他们刻意整我,我不会受此磨难。但是,我原谅他们。起初,他们要是不害我,没法向上面交账。他们要是早知道结局会同我坐同一条"板凳",也许,不会加害我。世上高尚的人毕竟不多,何必苛求。现在,男的走了,当年,西湖不接纳,现在,弄不清谁接管;女的,健在,将九十高龄了。不管生的还是死的,都需要灵魂的安宁,我就不提其名了。阿门。

 (Ξ)

202教师办公室当年称它为"大办公室",语文组和外语组合室而处,我因而能亲睹外语组的三位怪才。陶广川老先生很有来头,他乃兄陶百川随国民党政府逃台,是该党的中央委员。他本人是旧政权时的敬业中学校长,解放后被冠以反动校长帽子遭驱逐。有没有戴反革命的帽?当时我太年轻,无可奉告。市一女中校长惜才,将他挖来任教英语。我们同处一室整四年,未曾听到过他说一句话。文革前,他侥幸退休,毫毛未伤。这是奇迹。至于他在家里,有没有遭社会冲击,不详。王椒升老先生也该属退休高龄,他一生清白,也许正因为他的清白,反受其害。校方继续聘用他,迎来了文革。他家底厚,抄家风起,他首当其冲,被抄出了许多"小黄鱼(金条俗称)"。后来,设在大礼堂的抄家物资展览会上发生了黄金失窃案,失主便是他。我不知道他被定了什么罪,反正也就此编入劳改队。他平日就不爱闲聊,在办公室里,除了解答来办公室质疑的学生的问题,我从未见他与左右邻座同仁有过交流。在劳改队,他也特立独行,身材毕挺,目不斜视,面无表情,缄口不语,衣着端正,唯一的欠缺是刺猬般满脸白胡须,有失尊严。第三位是女性,谭

梅。在办公室里,她只管抽烟,无暇谈话。她的烟瘾很大,几乎达到烟不离嘴程度,熏得她嘴唇发紫,一脸灰色。但她抽烟很有风度,一支烟,吸剩半支,就揿灭在烟缸里。不象教历史的唐老师,烟蒂不烧痛他手指,他绝不放弃。这细小处也可显示中西文化的区别。听说谭老师曾是美国驻沪军队的翻译,与美国人相处久了,难免受影响。我看到过的洋人瘾君子都只抽前半枝。我曾为此发奇想:将那些吸剩的半枝收集了送给我们的唐老师。谭老师进劳改队有现成理由,她是摘帽右派。一九五七年的磨炼使她懂得,反抗意味着更重的惩罚。红卫兵将她与副校长(男)绑在一起,她顺从;有一天,红卫兵叫她和我并立在教室里废水汀上,我觉得两人挤在那窄窄的水汀上不安全,就拒绝她登上来。理由充分着呢:我是革命群众,她是右派,我不能丧失立场,和她站在一起。我成功了。

还有一些老师是后来陆续补入劳改队的,因为他(她)不属"黄埔一期",就从略了。另一个原因是,现在还不宜写他们。文革一劫,一生受累,有的匆匆组成家庭,纯属凑合。爱情对她来说,是那么遥不可及。看来,这辈子再也享受不到那难以言表的幸福了。这种苦处,有口难言。能够相守到老,已是不易。现在过得很平静,作为旁观者还要用文字挖她旧创口,也是一种伤害•

窥一斑而知全豹,看看一所学校的全部革命对象,就能明了文革是在革谁的命。那是一出巨型荒唐剧,内中包含了活报剧,悲剧,黑色喜剧,闹剧,滑稽戏,暴力戏,也有悲壮的历史剧:贺绿汀在杂技场上那次被批斗,他勇往直前同造反派抢夺"麦克风"大声争辩,他那铁骨铮铮,大义凛然的形象,应该载入史册。但是我并不希望看到那样的戏,代价太大。我欣赏谭梅老师的以不变应万变的智,在那样环境中,保护好自己才是头等大事。那些日子里,当我看清我周围那些凶神恶煞的卑劣行径,我真的甘心情愿做我的八号狗"而不以为耻。但更多的人还是有良知的,他们在校时,大都远避我。如果有我在大楼长廊上拖擦地面,几乎没有人会在我身边走过。那时,我相信一句话:"不恶就是善。"还有一位绝无仅有的大善——吴增堤老师。她能平静地从我身边走过,速度不减,说明她不犹豫;姿态不变,说明她处事谨慎。她轻吐一言:"小乐,身体当心。"我照常划着拖把,头不抬,目不转,面无表情,但心在大震!六年前,我写到此,热泪畅流。吴老师的六字句,向我传递一个信息:我和善良的人们一样,都是人。

此情此景, 历历在目: 此声音, 绕耳不散, 伴我终身。

我是怎样被编入劳改队并且很快被定为头等要犯的呢? 从头说起吧。

我的童年在家乡渡过,小学是在宁波读完的。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少年儿童队(少先队前身)元老级队 员,入队不久,即任中队长(膨胀一下:当时一所小学只建一个中队)。因为不是所有学生都能入队,学校 还建立学生会组织(再膨胀一下: 我兼主席。)由团市委主办的宁波市首届夏令营,集全市中小学少儿队干 部于一体,我被任命为大队长(三膨胀)。这大概是我今生官运亨通的高峰。二十年前,我去宁波,拜访 《宁波日报》总编辑方平(当年团市委少年部长,夏令营总辅导员),他很高兴地接待了我。临走时,送我 一本精致的《沙孟海画册》。1951年9月初,我已经被宁波效实中学录取,但家在上海,父亲叫我回 家,我不得不从。心里极不愿意,我爱家乡,爱我的少年朋友,我喜欢效实中学,但我没有独立生存能力。 到上海后,有两年时间,我几乎夜夜梦回宁波。上海各学校都已开学,我被拒在校门外。次年春,我考进了 光明中学春季班。进了中学,官运还在继续,直到进入上海第一师范学院(上海师范大学前身),我还是共 青团组织委员。我眼前的新中国,是欣欣向荣,阳光普照啊!我从内心深处爱着伟大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 新中国。我还牢牢记得,小贩叫卖的五香茶叶蛋,一角钱能买四只。入大学不久,大鸣大放,接着是反右斗 争,气侯大变。我为同班同学师以耀辩护,在两百多人的辩论会上,我两次上台,坚信师以耀不是反党的右 派。可叹我孤立无援。运动后期,我被定为"严重丧失阶级立场"受"团内严重警告"处分,这处分仅次 于"留团察看"和"开除团籍"。在最近一次大学同学聚会上,一位知情者告诉我,我本来要戴右派帽子 的,掌握生杀大权的年级党支部委员刘华珍(男,后改名刘剑)在支部会上说我是站错立场的好人,我才得 已轻判,逃离阿鼻地狱。纵然如此,我还是背上团内处分的包袱走出校门。从此,总觉得见人矮三分。

自从到市一,文革前四年多的日子里,我过得很压抑。那不是我心理脆弱,空穴就是有来风。最严重的一次是一九六四年。有一天,在学校四楼阅览室的全校教工大会上,党支部副书记(是时,书记一职空缺)郑启如面带杀气,宣布小四清运动开始。我就有"山雨欲来风满楼"的预感。会后,天色黄昏,已是晚餐时间。那时,有好多青年教师寄住在教工宿舍。饭后无事,我和化学教师许俊良,地理老教师林茂一,还有是哪一位我忘了,在东办公室玩扑克。突然闯进来了政治教师、年轻共产党员王孝钊,他深得校长赏识,俨然以接班人自居。他见我们在玩牌,突然粗着嗓门,一顿训斥,出言很毒:"现在还有心思玩牌,一定心里有鬼!"当时我还没有想到,他是有所指。自那天后,学校的中心任务便是挖阶级敌人,把学校的常规工作丢在一旁。据我所知,"四清"的对象应该是干部,但我们领导说,教师都是干部。接着,揪出了第一个阶级敌人,他唯一的罪名竟是师生间的男女问题。那女学生在校领导反复引导后,痛哭流涕揭发了她班主任的兽行,而且将过程细节都描述了。那场面,我们好多教师是亲见的。但当事者坚决否认,校方苦无实据,难以结案,最后的处理是调离岗位,去教导处做事务员。

接着,要向我开刀了。事情真相大白后,我深感,那些领导不仅是草菅人命,而且暴露他们的灵魂是难以想象的卑鄙龌龊。

(四)

一九六二年暑期,我从静安师范学校调配到市一中学,人事关系尚未到,有人向校长陈乃智反映,说我傲,难驾驭。校长听说我的教学能力还可以,就很自信说:"傲,可以改造。"就为我进上海市重点中学开了绿灯。这些内部消息都是当时任教导主任吴达泉透露的。现在我反思,我的傲与我后来的一连串厄运不是没关系。因为,我不擅长接近校长和教导主任,很容易被误解。

我接任初二(五)班的班主任工作。五班有个特殊学生,十八岁了,连续留级三年,和她同时进校的,都在高二年级了。这次,勉强升入初二年级,但前景不看好。在家里,亲妈早亡,与继母关系很僵。她叫苏菲。我接班第二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来上海招人,学校希望苏菲辍学去新疆,吴达泉将这任务交给我这个毫无班主任工作经验的青涩教师。我全力以赴,终于攻下堡垒,完成使命。我没想到苏菲启程去新疆那天,作为班主任,应当为她送行。第二天,代表校领导的吴达泉批评了我的失职。并说:"火车要开了,苏菲还站在车厢门口,不肯进去。她顿足大哭,边嚷着,'先生怎么还不来呀,再不来,来不及了!'"苏菲在等我到场。我被吴口述这场面深深感动,所以至今还记得。但是,我心有不服:校方根本没告诉我苏菲出发的日期,我怎么送?但我无语,领导是不会做错事的。这结论,我得之于一九五七年反右时。我以为那事就这样了了。

一九六四年的"小四清",我莫名其妙成了四清对象,停课检查,要我交代问题。经过反右斗争的折腾,我闻风就会丧胆。我想,一定是那天玩扑克犯了大错。交代时我给自己上纲上线: "我在严肃的政治运动中玩扑克,客观上是在抵制运动,我在立场上又犯了大错。"那天,我象服了摇头丸,全身颤抖,难以自控。

检查没通过,我实在无话了。张孝梅找我谈话。她这人,说话慢声慢气,发火时也看不出火苗。在她面前,我不紧张。我要求她直接告诉我,我犯了什么错,如果是事实而不交代,我罪加一等。那年代,生活行为上的错误,我辨得清,偷盗拐骗,越车抢劫,杀人放火,我都不会做。但是,政治上的错误,不可捉摸。昨天还是官家座上宾,今天可能已是衙门阶下囚。这样的例子何止万千!潘汉年能想到自己结局吗?吴晗的《海瑞》是奉旨而作,满以为可邀功请赏,谁料想招了杀身大祸。张孝梅不置可否离去了,运动也无声无息过去了,我的脑子里的一团雾水却积久难消。

一九六五年秋,新学期开学。我的工作量是:高一年级三个班语文课兼(二)班班主任,完全突破了教育局规定的限量。我想,那大概是对我的错误的最轻惩罚吧。但我还是不明白我错在哪里。

终于真相大白。一九六七年秋,学校冷冷清清,劳改队解散多月,只留下两个当权派还在劳改。我估计他们心里有些失落恐慌,看不到前程,受不了孤独。他们希望有人同他们平等交谈。他们邀我交谈,犹如罪犯想取悦狱警,总要交待一些有质量的话题。有一次,郑启如提供:"小'四清'时,有人说你把苏菲肚子弄大了,所以迫不及待要送她去新疆,所以苏菲会那么伤心欲绝。"唉,苏菲呀苏菲,你这一哭,老师为你背了多大的黑锅。当然,那位领导心里如果不是那么卑鄙龌龊,你老师也不会遭此奇冤。

一九六五整一年,报纸上时时有阶级斗争新动向的披露,政治气压低得让人透不过气。我象过街老鼠,预感到强地震的待发,惶惶不可终日。王孝钊象鹰鹫在彤云密布的低空中盘旋,寻找猎物。那年,学校只招了三个高中班,他是(一)班班主任兼年级组长,成了我的顶头上司。不可思议的是,他居然唆使我班的班干部不要听我的话,只听他的。班级团支部书记吴云百思不得其解,趁我去班级安排工作,提起那事。我无语。回到大办公室,我强忍激愤,平和地问他有否此事。他大概没想到我的学生竟会透露那事,表情赧然,但傲慢依然。感谢他的邻座马孟瑛为我说了句公道话,批评了王组长的不敏之举。在我和他无数次交锋中,那是我唯一的一次经反击而略占上峰。但是,他可以不理不睬不道歉,他还是在我的头顶高处俯视我,甚至表示不屑。

一九六六年六月初,高一年级下乡参加三夏劳动,带队的领导是吴达泉。每个班都有少数学生出于健康原因留校做些轻便工作。短短几天,吴达泉两次返校。他从学校里带来的《解放日报》内容触目惊心:六月一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文字不多,火药味浓极。后来成了"牛鬼蛇神劳改队""牛棚"名称的原创。北京大学学生闻风而动,六月三日,校长陆平,党委书记彭佩云被扫;六月六日,南京大学党委书记兼校长匡亚民被扫。

北风南渐,上海难逃此劫。六月十日,下乡劳动中止,提前返校。这是不祥信号。我竟没有发现吴达泉已提前一天回校。在校门口,迎接我们农业大军的教师阵容中,有日常关系较近的孙志文。我热情地向他伸手过去,我尴尬了:他一脸严肃,不接我手,似乎向我略点了点头,便去接待他人。那情景,终生难忘。

我又完了! 已经不是预感了。

(五)

从正门到二道门,横穿甬道不过五米距离,我思绪紊乱。迎面走来的脸,我也看不清,只觉得那些人都 在躲我。我不自觉地垂下头,看着地面。

好端端的,我又怎么啦?

马上明白了。踏进二道门,向右折入纵贯大楼的走廊,眼前景象大出我意料,昔日很有绅士气派的大楼,如今披上了乞丐的百衲衣,一张张旧报纸上写满了稚嫩毫无章法的毛笔字,密密地挤在走廊两侧的墙上,窗户上,从房顶直拖到地面。一个个拳头大的毛笔字拚凑了一篇篇声讨书;第一间教室里课桌椅已搬空,大字报布成了迷宫,现在的世博会的进口设计,莫非就是从那里得了灵感? 矛头出奇地集中,直对我一人。这个战阵的设计者显然是用了一番心思,但是我却平静了。过分的集中便是人为的虚假。我细细地反复读那些杰作,越看,破绽越多。没有一张大字报有实质性内容,尽是"必须老实交待"之类的虚张声势;相似的笔迹太多,说明他们是在玩空城计,无几人操笔;墨迹犹新,说明是临时突击的产物。显然,有人在幕后操纵。说不清原由,近十年来,我第一次萌动了反抗意识,脸上挂起了冷笑。两个学生走来,凶恶地喝道:"把头低下来!"我平视她们回道:"人民不向人民低头。"那该是我反抗的第一声,这一声虽没能震瓦瓴,却足以壮胆气。一九六七年,依然是牛鬼蛇神的吴副校长向已经是革命群众的我吐露心扉,北京,南京骚动,很快要波及上海。(党)支部几次会议分析,认为我将是攻击校领导的揭竿者(这就是吴领导下乡两次返校取得的成果)。于是决定先发置人,组织大字报,造声势,将我压下去。他只说到这里,我就势推

理:下乡期有少数学生留在校内劳动,她们就是现成的大字报操刀者,赶在我回校前,突击布阵,于是有了那天场面。唉,领导们高估了我,一个见人矮三分的草民有此胆量?不敢呀,你们枉杀了无辜!

但是我还是小看了那大字报的作用,那不仅是声势,那是舆论,舆论可以杀人。只差时间了。

有个问题,现在的青年一定难理解,就是我身受其害的人在当时也感到迷惘。既然人人可写大字报,为什么我不能举笔反击,一洗清白?但我知道没有这个权利,因为在毛氏词海里,只有批评与自我批评,没有"反批评"条目。一九五七年,北京大学的学生在大人物幕后挑动指使下,用大字报围攻马寅初校长,时年七十六岁高龄的马老写了五千言大字报张贴出来予以驳斥,结果全被人撕掉。马校长很无奈,只能连呼"不公平"。当时还有很权威的十六字令:"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言者无罪,闻者足戒",它堵住挨批者的嘴,夺走了挨批者的笔,而对方却可以放肆地无中生有恶毒攻击而不负任何责任。而反过来,哪个傻瓜信了那"十六字令",善意向上司提了意见,弄不好就被认为是"恶毒攻击"而遭灭顶之灾。

他们得逞了,我只能沉默。

第二批大字报出笼。从内容看,有了质的飞跃。既有具体罪状,又有理论分析。显然有高人作了精心指导。我仿佛看到我班学生怀着满腔革命热情,苦苦思索,大有不将我打倒誓不罢休之势,终于将我平时对他们讲话内容归纳为"污蔑伟大领袖"的六大罪状。

何须六条! 只须一条核实, 我就该枪毙。

校领导组织学生写我大字报的初衷仅想堵住我的嘴,此时已是必欲置我于死地而后快了。古人有言:"勿以小恶而为之",为何?现在我懂了。一切大恶罪犯几乎都是从小恶起步的,蚁穴能溃千里,也是一样道理。杀人犯不是天生的!

我是语文教师,在课堂上不敢保证不说错话。我的同行朱宗焕老师,就是因为有人揭发他把鲁迅的《友邦惊诧论》中一句"国民党屠戮人民"读错,犯了污蔑共产党的弥天大罪,被一阵痛打后送来我们牢改队,这是后话。但是我不信自己会犯大错。这一回,我是第一次细读揭发我的材料。读完后,悬着的心,平安降落。那是无知的恐吓:

- 一罪:要伟大领袖跪下来。辩驳:惊人之笔下面却是波澜不惊的小事。我曾经复述了萧三写的毛青少年时代故事中对其父跪一腿的经过。此罪能成立,除非毛是真龙天子。这是移花接木法;
- 二罪:污蔑毛主席不喜欢美术课。辩驳:这话我讲过,自有出处,但不必费笔墨了。不爱画图,论得上污蔑?
 - 三罪: 胡说毛主席不爱看话剧。辩驳: 谁要是说他爱看话剧,那才叫胡说。

四罪: 胡说毛主席不喜欢陈毅的诗。辩驳: 找陈老总算账去。那是他在全国第四次文代会上讲的话。老总当时还得意的补充一句: "我觉得我的诗写得很好哩!"

五罪: 胡说毛主席最爱读封建主义大毒草《红楼梦》。辩驳: 我还要加一句,毛主席还说过,至少要看 五遍,才能读懂《红楼梦》。

六罪:污蔑毛主席有右派朋友。辩驳:确实有,有名有姓。一个是国民党将军张治中,一个是他同学周谷城教授。

我的逐条辩驳,只不过是我的内心独白,我好象生活在空旷的沙漠中。周围尽是熟得不能再熟的男女, 那怕曾经是密切的,如今远离三尺。但是我相信,他们都是好人,因为他们没有投石下井。但是,我错了。 有人投石了。这时期,要了解个人尤难。

教师中第一个写我大字报的,竟是我平日最尊重的人,我的教研组长果鲁英老师。伤心,我还能相信谁?!

果老师的大字报仅只标题吓人:《乐可常不正常》,内容就是说我近来情绪不正常。她写的倒是实话,但是没必要写。你一写,客观上就在助长害人者的声势,为虎作伥。我默念着:果老师啊,现今的处境,我的不正常才是正常,而依旧如平时的正常的人,反而是不正常,除非白痴。你老人家正常吗?你的往日的健谈和自信呢?为什么成天板着脸?为什么说话底气那么的不足?为什么目光闪烁不敢正眼看人?你能观察我,为什么不想到我也在观察你?已经挨整和自知将挨整的人的心态能正常吗?

整人的人,其心态正常吗?他们长时间处在狂热兴奋中,发泄着原始人的兽性,从被迫害者的痛苦呻吟中寻求刺激,对被迫害致死的人开声讨会,扬言要在那尸体上"踏上一脚,让他们永世不得翻身",这正常吗?

天道何在! 人性何在!

后来,吴达泉副校长告诉我内情,果老师当时处境很危险,她丈夫当过旧政权县太爷。她要摆脱被动处境,必须有所表现(于是就以邻为壑了。我不恨她,她当自责)。她终于踩着钢丝,摇晃着熬到退休,悄然 逃离是非之地。

我本不该老是记着那事,但是,烙在心上的事,一辈子难忘。我对果老师,心存感激。三年来,在业务上,她对我的关注,足使他人嫉妒。她的备课方法省力省时见效,影响了我的教学风格。我在教学实践中,一旦被专家认可,她比我还兴奋。我被认为"后生可畏,前途无量",就是她转达的。我感受得到她的器重。如果没有该死的文革,那是多么完美的师徒情谊呀!拨乱反正后,我两上其府探望,已不再觉得有隔阂。倒是她的得意门生,有小秀才之美誉的66届高中毕业生柴谷明谈起那张大字报,尚有微词,为她自损形象而深为惋惜。我调离市一中学后,没有再联系,也不知她何时辞世。这微妙的感情变化反映了我在潜意识里已经排斥了这份情。感情这东西,毕竟不是理智能驾驭的。

(六)

继果老师的大字报之后,第二天,又有在我名字上做文章的大字报,标题:《乐可常,乐不常》。那已是在诅咒了。"乐不常"之说,明显脱胎于"不正常",但那是咒我从此不会有好日子过了。紧接着,第三张出笼《地主阶级的孝子贤孙___活不长》,那是恶意诅咒,咒我已死到临头。两张大字报出自一人之手:袁绣声,年轻的语文教师。

她在哗众取宠,但是,有杀伤力。它象两门大炮架在二楼走廊西边口,吸引了不少最喜欢热新闻的看客。她做得不光彩,包括后来又写我是"漏网右派"的大字报,都是平时同事间闲谈中,我自己透露的私事,她出卖我。数月后,为了证明她的言之凿凿,她真是神通广大,居然邀请到了我的大学同学赵志强,请他来揭发我在反右斗争中的表现。我的这位老兄素有"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杜工部遗风。他既然来了,在当时背景下,不可能为我说好话,革命的红卫兵小将们也不会答应他说无关痛痒的空话。那么试想,他还能说什么呢?

当时,我被押在西办公室,揭发大会地点在二楼西边第一个教室,两室象直角两边,我能透过窗户闻其声,但见不到形,挡住了。会场很安静,可见效果不差。报告结束,有人来押我去会场。押送者勒令我低头

弯腰呈虾弓型进去,才到门口,我的头上背上落下雨点般拳头,可作志强兄的报告效果的左证。拨乱反正后,同学聚会,志强兄也在席上,他大义凛然对我言道:"当时我就表态,不满她们打人行为,因而被围攻。"故妄听之。我笑笑,暗想,老兄你就不该来。

袁绣声一生都在借他人之势攀扶上升,我只不过是她的一块垫脚石。四十五年过去了,成效如何?不便说。但有一点我信,不是靠自身的刻苦努力,不夯实脚下根基,不积聚厚实资本,纵然得一时之逞,充其量,只能是条藤葛。我不恨她,不是因为她不配我恨,而是为恨她而坏我心情,不值。

人生多彩,一百个人有一百种活法。千百年来,历代文学大师们塑造了千百个光辉的艺术形象,还没有 撞过车,袁女士的经历倒是个好素材。

我在那样的处境中,还暗存希望。我解释那是党对我的考验(写至此,我笑自己。我是什么东西,有什么资格享受党的考验。)我认为目前处境是脱胎换骨的痛苦过程,熬过了这一关就无事了。有一夜,我真的梦见了毛主席和林副主席(还没摔死),我委屈地大哭。醒时,一脸泪水。

那就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青年的特点,一头虔诚的蠢驴。时至七月十日,一个月过去了。我站直着。新点子又出笼了。

一九六六年七月十一日早晨,星期一。

校门口围着一簇人,似乎在等待什么。我还没走进校门,她们如同捕获猎物般地将我围了起来,深怕一有间隙,就会被我逃脱。我被押到操场东边的大礼堂侧门前。

没有电视剧里群情激愤的场面,没有震天的口号声,没有杂乱的吆喝声,周围出奇地安静。他们专心地关注着我神情变化,也许是期盼见到我读了那大字报后全身瘫痪的效果。我猜测,猫逮住老鼠时,也一定是那样心情。

这是张贴在礼堂边门上的第一张大字报,标题是:《乐可常反动日记》。因为内容多,篇幅长,上面的字写得比较小,排列整齐,笔法稚嫩,但不拙劣,看起来不象是学生誊写的。我冷冷扫视围着的那一群,忽然觉得那场面在哪里见过。我从那些年轻人的眼光里读到的是欣喜,幸灾乐祸,还有些贪婪。后来才想起,那与鲁迅的小说《药》中夏瑜就义的场面气氛很相似。时代倒退了。

我有记日记习惯,校领导班子里只一人知道,也只有那人会有此鬼点子。

自己写的东西自己清楚,没有不满情绪,何来反动文字。但是,如果他们在誊写时做了技术处理,那就 说不清道不明了。

那是没有法制没有隐私的年代;那是黑白颠倒是非不分的年代。罪犯摇身一变能成英雄时,无辜者就会被认定罪犯。我锁在办公桌里的日记本被撬窃,那窃贼居然可以堂而皇之展示自己业绩,我还有何言。但是我没有慌乱,更不会瘫痪。我坚信,一个人自己不做出被打倒的行为,他人是无法将他打倒的。但当时的影响极恶劣,为日后遭受更严重迫害埋下祸根。

我被带到禁闭室,失去了自由。

教学大楼外围,一排沿街的平房,原是工部局女中时期勤杂工的住宿区。那时期,除了教师,男性不能进大楼。小区里也有简易卫生设施,四平方小间里,一只固定的日本式陶瓷大浴缸,上有水龙头,底有出水

口;一个蹲式抽水马桶。余下的空间尚能容两个人。一扇小窗,上有铁栅与外界隔绝,无需改建,是现成的监狱。我独居一室,避开了整个学校的混乱喧闹,未必不是好事。但是我的心哪能接受得了?

闷热!那是上海最闷热的时间段,常规气温在35摄氏度以上,室内又不透风,没多久,汗水从每个毛细管里飙注出来,浑身湿透。浴缸上那只水龙头起了大作用,没隔三五分钟,我就要冲洗两臂。要不是看守是女的,我真想跳进浴缸洗个痛快。在"牢狱"里,我唯一可做的是读那本小红书,才翻几页,手上又汗腻了,于是洗手。洗后读,读不久,又洗。如是反复,具有高度警觉的小看守发现了问题,立即发了报道,说我亵渎红宝书,嫌红宝书脏,拿过了就洗手。随后,来了一群小将,厉声责问。我平静地回道:"我是爱护宝书,把手洗干净了才敢敬读。"我冷眼看那小看守,又朝她笑了笑。相安无事。

得知我被关在小间的人渐多,参观者络绎不绝。我成了珍稀动物。她们可能是想看到我的狼狈相,但是,眼前的乐某人还是原来的版本,不慌张,不泄气,不萎靡,目中无人,淡然自在。那时,我的最大欣慰是,来看戏的,没有我教过的学生。她们的回避就是对我的保护,想起那一张张熟悉的脸,还是那么亲切可爱。

中午用饭时间,小看守又造事端,将代作警棍的康乐球棒横在门口离地面一米高处,命我钻过去,不然不让吃饭。嘿,钻有何难,但是我不!那完全是心血来潮,突然想表现一下浩然正气,士可杀而不可辱,为一饭而屈节,岂我所为!其时,我才想起,我没吃早饭。我是进校门就被围住,押入这里,没到过食堂。

我没想要在自己脸上贴金。我的浩然正气很有限。如果小看守凶狠些,拿棍子猛击,我会钻。

下午三时许,饥饿感袭来。再过两小时,下班了,总该放我自由了吧。我能挺住。

五点了。没有放行迹象。肚皮已经贴住脊梁,胃里似有炭火在炙烧。我相信"度日"真会有"如年"的感觉。对"饥肠似火"的主谓词组,也有了切身感受。还不坏,有收获。

九点。曹君伟来了,叫我跟他走。他和我同住在余姚路第三小学三楼的教工集体宿舍里,托他押送我, 是最佳人选。我并没自由。

过常德路面食摊,我花一角四分买了三两牛汤面,几乎是倒进肚子去的。问:世上何种食物最美味?答曰:"饥。"

回到宿舍,我发现一项奇迹,这一整天,我没有大小便!

第二天一早,还是由曹君伟陪同(虽有被押送之实,但无被押送的感觉。谢谢曹老师)到校,还是进那个四平方的班房。早饭已在外面吃了。蹲在这里,无事可做,无心去想,还是装模作样读那本小红书。

遭禁闭的消息不胫而走,已经传到校外。上午,来了一位不速之客,王理敏,沪西中学高二学生。初中就读于市一女中,我曾是她的班主任。文革前夕,她给过我一信,说她入团了,谢谢我对她的严格要求。当时我还很自鸣得意。现在由于她的来到和仇恨的举止,我才明白那信的来意:"你心目中的捣蛋学生,换了环境就成了先进青年。"以此证明我是瞎了眼,不识良材,并以成见和偏见仗势欺人。

不必辩解,是我错。我伤害过她,曾以班主任名义向全班宣告给她警告处分(按:班主任无此权)。她 离校后,还问过我是否撤消了对她的处分。可见那些日子,她一直承受着精神压力。 此刻,她一阵风似的出现在我面前,呼吸急促,脸色发青,一顿机枪扫射般的痛骂。我直面听骂,没有回避。一个多月来,我第一次隐生犯罪感觉。突然,"呸!"的一声,她一口唾沫,吐了我一脸,转身就走,又似一阵风。

那是一笔旧债, 我该还。

后来,我重上讲台,总结了两段话: (一)对学生发脾气,暴露教师的无能; (二)面对犯错的学生,有理无须大声嚷:教师自己做错说错,无理不该大声嚷:要永远保持平心静气的教态。谢谢王理敏的启发。

第三天,七月十三日下午,我居然被无罪释放,莫非"反动日记"不反动了?但管理材料的沈海瑚没有将日记本归还给我。当然,她是无权作决定的。很快,我明白了释放我的原因是市一女中副校长吴达泉失踪。

非常时期常有非常新闻。

(未完待续)

□ 来源:《地方文革史交流网》

【往事非烟】

亡命兴安岭

• 任化民 •

"生命像条河,生活的道路越是艰险,生命的浪花越好看。"中学时,读苏联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在日记中写下的感想。没料到,命运真的让我的生活道路变得崎岖艰险,大学生成了"反革命"、通缉犯,逃亡大兴安岭,过着野人般的"盲流"生活。十年后,一九七八年才被吉林大学数学系找回落实政策。

往事不堪回首。但在大兴安岭的那段艰险的亡命生涯,却常常勾起我的回忆。这不仅是越苦的越耐人回味,更主要的是,浑厚粗犷的大兴安岭铸就了我生命的根、生命的魂,影响着我全部人生。就是后来我参军入伍,多次立功受奖,参加国庆观礼,登上天安门城楼受国家领导人接见时,我都想到莽莽苍苍的大兴安岭,它是我登上天安门的主要台阶。

在太平世道,妒忌人的坏人,他们的妒忌心只能压缩在胸内,不能释放;到了坏人当道的动乱时代,人间正气消减,他们的妒忌心猛烈膨胀,便乘机干起原先想干不能干的各种卑鄙的坏事来。狼要吃羊,随便都能找到借口,我无尽的灾难从我的一首小诗开始了。

一九六零年十月五日,农历八月十五,我十六岁,在高中二年读书,农忙假回家秋收。在村北的一棵杨树上用镰刀刮掉一块树皮,在树干上写下了一首诗《回故乡》: "八月秋高田野黄,北雁高飞向南方,雁飞南北为寒暑,我爱故乡回故乡。" "文化大革命"时被我的同乡上纲上线: 六零年蒋介石反攻大陆,说我自喻大雁,要飞离北方大陆,投奔南方台湾。无尽的灾难就从这首小诗开始了,公社造反派与吉林大学造反派一联合,我这个全公社第一个大学生,县高考状元,数学系六二级新生第四名,被投入文字狱最底层。

吉林大学数学楼被改为专政楼,关押着二百名牛鬼蛇神。说也巧,关押我的307牢房,恰是我入学时的第一间教室,也是十年后我落实政策走上数学系讲台的第一间教室。同号的还有党委书记刘清,学部委员

数学系主任王湘浩,中文系诗人公木张松如,法学教授贾毓麟,就是一九二零年在北师大给李大钊烈士写碑文的地下党员,外语系主任王昆,物理系书记刘凯,法律系讲师张哲,最小的是我。罪名是"反动学生"。

我曾逃亡一次,被抓回来后又加个罪名"企图叛国投修",刑罚加重了。老虎凳、灌凉水、烟头烧,我被打得死去活来,昏死在地上,让牛鬼蛇神们像告别遗体一样围着看不服无产阶级专政者的下场。死人的消息经常传来:科研处长张英华跳楼自杀了,物理系朝鲜族讲师金正占跳楼自杀了……专政人员训我: "任化民你也想死吗?那便宜了你!判你十五年是轻的!"我不言语。无论我遭受多残酷的折磨,身心有多痛苦,我都没想到死,也没想到在铁窗里被关押十五年。我没罪,我渴望的是自由:"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我要为自由而抗争。

六八年十月五日,国庆节期间没提审,同号人吃不了的饭菜都给了我,我身体康复很快。黎明前,我在改造日记上留小诗一首:"清清南湖水晶坟,碧波荡漾掩孤魂。浮萍为伴鱼为侣,阳间难觅此幽阴。"趁看守不备,从三楼厕所窗口跳下,摔在楼后湿地上,幸好没有跌伤。就这样,在其他同学正领取毕业证走向工作岗位时,我逃离专政楼,消失在长春黎明前的黑暗中,去追寻被无辜剥夺了的人生自由。我逃跑了,307号的人们遭了殃。地铺与我左右的刘凯和张哲老师被打得线裤都被血粘在身上脱不下来,说是他俩知道我逃跑迹象而没报告。

比我还快的几百张通缉令贴遍东北三省各地车站、码头、边境口岸。我跑到沈阳,在东北灯泡厂工作的哥哥办公室里都有抓我的通缉令;我跑到哈尔滨,在道里区江上派出所,没见过面的表姐夫一下认出了我,我感到惊异。他用身子挡住我,指指派出所门旁的通缉令,原来我与照片一模一样,很好辨认。这通缉令是吉林大学专政队在吉林日报社印刷的,至今还欠报社二百元印刷费没给呢。我跑到朝阳、赤峰、白城等城市,都无法安身,城里太紧张了。有一次,我在七十多岁的老王大娘家里,忽然街道有人敲门进来,大娘把我藏在日本式房子的小壁格里。大娘左右周旋,才使我脱了险。救我命的大娘今年一百一十岁了还健在,生活自理。每逢过年过节我去拜访他老人家,她都说:"我救化民积德了,活一百多岁。"

于是我改变逃跑路线,从城市转向农村,认为农民善良朴实,能安全些。没想到,农村更难藏,村子小,几十户人家,谁家来个生人,不几天全村人都知道,传到大队革委会就是危险。那年月,人性最卑劣的一面被发扬得淋漓尽致。派别不同、观点不同、夫妻反目、父子成仇、亲友为敌、同志相残的现象真是司空见惯。农民积存的那点古朴善良也多被邪恶潮流涤荡殆尽。真正善良的人们也很害怕,把善念存在心里而不敢有什么善的行为。

田野里的庄稼都进了院子,我连苞米、大豆都吃不到;过夜的谷码子、高粱垛都没了;天寒地冻,无处藏身。风雨夜,趁着站岗的民兵不注意,我潜回自己家。打虎全仗亲兄弟,上阵全靠父子兵。危难之时方显骨肉亲情。父母兄弟冒着灭门的危险,把老任家历代唯一的大学生藏在地窖里。外面风声紧,搜查一阵接一阵。在阴暗潮湿的地窖里一躲就是一年多。多亏我自幼长在农村穷人家,能吃一般人吃不了的苦;也多亏父母给我一个好身体,熬过了那黑暗的岁月;也多亏当时深挖洞、广积粮,弟弟们借着备战挖地道的机会,改造了地下室,搭了火炕,安了电灯电炉。

不能总这样躲在地窖里,给全家人极大的精神压力,在针毡、地雷上过日子,应该到外地去谋求生存。 趁民兵看的不紧,在无月的下半夜,母亲摸黑为我做顿饭。我吃不下,父母兄弟无声的哭作一团。父亲再三 告诫:到外边再苦再难,也别走下道,别干伤天害理的事。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母亲也叮嘱:但行好事,莫问前程,与人方便,自己方便。出门前我跪在地上给父母磕了三个头,身上带着几个鸡蛋、一把电工刀、一盒火柴,斜出家门,翻过墙头,无声无息地消失在黑暗之中,踏上背井离乡颠沛流离的漫漫长路。

飞出牢笼的鸟儿是自由的,哪怕是在黑夜里飞。我必须跨过洮尔河、罕达尔河,到内蒙绰尔河西去找一门子不曾来往过远房一家子。为了认一家子,我按宗谱编排改了名:任启学,老家顺天府玉田县任各庄,孤儿,高中毕业,知识青年,不愿下乡,出来散逛。为了尽快逃离平原地区,有时一天要走一百五十多里,双

脚都磨起了水泡。避免麻烦,尽量少进村子。饿了,抠地里刚出土的黄豆芽,有点豆腥气,吃一会儿就甜丝丝的了。我想,这总比长征吃草根树皮强。渴了,用帽子过滤路边的泡子水,仰脖接着喝。晚上藏在生产队场院的柴禾垛里,冻醒了再走。实在太累了,找个背风的地方倒下就睡着。天亮一看,吓一身冷汗,原来是旧坟坑,里边还有烂棺材板子和破布片呢。细一想,也没啥可怕的。其实,世上可怕的不是死人,而是活人。饿得实在挺不住了,才敢进屯子。不能进房舍好的院子,那多是大队革委会主任的家。要进村头门面破旧的人家,那是地道农民的家;穷人,善良的多,向着弱者的多。也不能进有知识青年点的屯子。进入内蒙地界,下乡的是天津青年。据当地社员讲,天津知识青年可凶了,生产队长都得听他们的,特革命。天气渐渐暖和起来,我还穿着一身棉衣服,太扎眼了。我到一户人家,说是邻近公社的知识青年,马跑丢了,出来找马,走得太热太渴了,找点水喝。我是农村长大的,唠农村嗑滴水不漏,不仅博得他们的同情,供我一顿饱饭,而且用我棉衣换他们几件单衣,轻快上路了。

一天,我饥肠辘辘,钻进刚蔫巴樱的苞米地,啃青苞米。正吃得甜丝丝的,发现地边有一个看青的人,握着镰刀走过来,但没发现我。我觉得偷吃苞米不好,地里出现了空杆棵,看青的也不好交待。就迎出来打招呼,想说明情况,赢得他的同情和谅解。谁知那人一见我手里头的青苞米,不容分说,上来就要抓我,并操着天津老太腔大喊: "抓偷青的啦!"我见遇到天津知青了,撒腿就跑。附近干活的知青们也都拎着家伙冲过来。让知青抓住,打个半死是轻的。他们下乡的怨气没地儿发,内讧、自相角斗的事常有发生,巴不得每天都能打一仗出出气呢。我仓皇奔跑,突然,一条河挡住逃路。我站在高高的河崖子上,河水静静的没有浪花,越是这样的地方水越深,老百姓叫这王八汀。追的人群很近了,镰刀都飞过来了,砸的河卵石哧哧冒火花。我从河崖子上一头扎进深水里,潜游一会儿,浮上水面。一群天津人站在河崖子上叫骂着,飞过来的石子打得水面扑扑响。我向下游对岸漂去,心想,多亏上大学时我在长春南湖练就一身游泳的本领,不然,我这祖籍顺天府玉田县的人也要死在河北老乡天津人手里了。

快上岸了,我正得意,突然,脚被捕鱼的丝挂子缠住,将我绊倒,喝了一口汤。我意识到了危险,忙奋力浮上水面,摘下腰间的电工刀割断鱼网。可是,刀不快,网结实,割不断,网上挂住的鱼又往深处挣,我又被拖倒,又喝了一口汤。就在这千钧一发、生死瞬间的关键时刻,一位老汉跳下水来,拉住丝挂子,将我和几条活蹦乱跳的细鳞鱼拖到岸上。

老汉从丝挂子里摘出我,我跪在地上就给他叩头,谢他救命之恩。老汉忙扶起我说:"别谢我,谢老天爷吧,你小子祖上有德,大难不死。我也得谢谢你,要是你淹死了,我罪孽就大了,是我下的丝挂子呀!走,快到我家去吧。"

几句话,就知道老汉是个善良的人,我痛快地跟他进了屯子。这是蒙汉杂居的地方,蒙语叫驼门扎拉嘎,汉语叫骆驼沟子。老汉姓刘,汉族,在离家三十里地的公社粮库打更。老伴是蒙族,两个女儿,大的叫格日乐,21岁,中学毕业,小学民办教师,小的叫达古拉,在公社民办中学读书。刘家蒙汉联姻,在屯里威望很高。

刘大叔一家盛情款待我,多长时间没正经八摆地食人间烟火了:热腾腾的小米干饭,酱焖细鳞鱼,粮库酿的高粱酒。当听了我的孤儿身世后,大婶更热情,不住的说:"这是缘份,这是缘份,打鱼打个儿子回来。"她对不肯上桌的两个女儿说:"对没妈的孩子要高看一眼。"说得我心里酸酸的。当提到要找一家子时,刘大叔说:"你不能去找,他被打成'内人党'(内蒙人民革命党),斗死了,家里正倒霉呢,你投奔他能行?先在我这住下,慢慢想办法。"

他们的善良和热情还是使我留了下来。大叔去粮库上班,我帮大婶侍弄房前屋后两块大园子,采菜喂猪。我是农村人,干农活不仅内行,而且有窍门。劳动,显出我的聪明能干,也透视出我的本份,绝不是那种不正经的二流子。劳动使我赢得她们母女的信任和喜欢。格日乐开始夸奖我:"没想到你文质彬彬的,还能干活。"达古拉有不会的数学、物理问题问我,我忘了自己的处境,解答的比老师都明白。身世可以造

假,知识难以掩盖,它总要化为智慧溢表出来。她们同我谈电影、讲小说,发现我古今中外知道那么多,简 直就是大知识分子。

我向她们学习蒙语、蒙歌、拉马头琴,说不定啥时候用着。大叔是屯里有名的打鱼郎,跟大叔下河打鱼、钓鱼,跟格日乐舅舅哈斯布赫上山打猎,他是这一带有名的炮手,山里通。了解风土人情,以便更好地融进当地人群中,不像山外来客。当地人都信神,在动荡年代,神灵是弱小无助人群的保护者。格日乐领着我到东山峭壁上拜胡仙洞,说胡仙显过圣,可灵啦。拜每个山头上用石头堆成的敖包,那是蒙古人敬神的地方。到萨满(巫神)家看跳大神、给人治病。在缺医少药的偏远山区,萨满就是医生。这里,与红旗招展口号连天的都市比,真是同一时代不同天地。在交通不发达、通讯不方便的那个时代,时空显得真大。一个人一天拼命走,活动范围不过百八十里,一条新闻从山外传过来,不仅是旧闻,而且完全走了样。多狂的政治风暴,到了大山深处,几乎都失去了威力,被大自然削弱平息了。这是"山高皇帝远"真义的具体展现。山外恶浪翻滚,山里依然是边疆的泉水清又纯。

刘大叔在粮库给我找活,扛麻袋,是阎王活,一天干十四个小时多,一袋绿豆二百斤,压在我这体重不足一百一十斤的身上,那真是刹骨的疼啊。做囤时要扛一百二十斤麻袋上六级跳板,十多米高,摔下来不死也是重残,粮库养着两三个这样的正式工人呢。为了生存,有享不了的福,没遭不了的罪。我咬牙挺过来了。刘大叔常叮嘱工头多关照我,格日乐到公社供销社买东西时来看我,在公社民办中学读书的小妹达古拉也常来看我。粮库里从上到下都以为我是刘家的大姑爷呢。人们开始高看我,工头也不再欺负我了,我日子好过多了。雨季粮库没有活,我回驼门扎拉嘎帮大婶种地、养猪。大婶对人们的传言早有耳闻,也看出自己姑娘格日乐对我的爱慕之情。只是我不太进入那种角色,总像儿子不像姑爷。大婶总试探我家里是不是有对象。

一天, 屯里来了位算命瞎子, 大婶把这人领回家吃饭, 要给我算一算。我不想算, 大婶不依, 只好算一卦。算命的按我生日时辰掐算一阵说: "此人正在难中, 但无牢狱之灾, 他左脚心有个红痦子, 是走星照命, 流浪他乡, 十年后出头露日, 以后出人头地相当不错。"一番话说得大家都楞了, 大婶看着我的眼睛, 格日乐盯着我的左脚。达古拉爽快, 一把撸下我左脚袜子, 让我抬起脚, 八只眼睛都盯着脚心那颗暗红色的痦子。连我都不知道, 真神了!

事到如此,面对善良的救命恩人,只好实话实说了。达古拉像听故事一样,好像我在讲别人,听得颇有 兴致。格日乐低头沉思,大婶泪水滴滴。全家人沉默许久,大婶擦擦眼泪,给我讲了一个故事。

光复那年(一九四五年)秋天,大婶十七岁,日本兵在五岔沟被老毛子打败,有七个日本兵跑到驼门扎拉嘎,挺可怜的,都是农民,家里有老婆有孩子。大伙就把他们分开藏起来。大婶家藏的叫依哇一兹尼,名字咬嘴,就叫他一挖一锹泥。白天大婶的父亲领他钻山,采榛子、橡子、木耳,晚上才敢回来。大婶帮他缝洗衣服,听他教日语阿衣屋也敖,看他媳妇照片。老毛子来抓好几次,也没逮着。一年后消停了,他们才去齐齐哈尔回了日本。大婶说她父亲积德了,那年着山火,烧死八个人,她父亲逃了出来。

大婶说: "你没杀人放火,就说点啥写点啥,没犯法,别怕,就在这儿呆着吧。"大婶善良得不明白,阶级斗争你死我活。大叔回来了听了我的事儿,一个劲抽那袋蛤蟆烟。好久才说: "你要留大叔家不撵你;你要走,我让哈斯布赫送你出去,到外蒙去,他那儿有亲戚,挖"内人党"时,他送过好几个人。边界好过,咱们中国双日巡逻,他们单日巡逻,双方不见面,怕冲突。

我沉思良久说不行。我出去再也回不来了,能回来也是当特务,老毛子克格勃不能放过我这个会俄语的理科大学生。我在国内躲一躲,形势一变就有出头的日子。出去是汉奸,哪个朝代也不会给汉奸平反的。历史证明我的抉择是正确的。吉林大学化学系六三级学生李洪舒外逃苏联,当了特务。从新疆额尔齐斯河口入境被俘后为我方工作,帮助揭露了苏联驻华使馆特务行动。并以他为原型,拍成反特电影《熊迹》。

夜里,全家都没睡好。我必须离开刘大叔家,不能让他们提心吊胆过日子。上哪去呢?我进入梦乡:天上的北斗七星大如铜盆,闪闪发光,把一个三面环山一面邻水的小镇照得如同白昼。我在河水里畅游,胜似闲庭信步。醒后,我决定向北走,找我梦想的北斗七星镇。人顺的时候,可能啥都不信,不顺时,信天信地信命信梦。

要离开的那几天,全家人都不爱讲话。大叔让我记下他在北山(大兴安岭)里所有的亲戚朋友,大婶则是缝补衣服,格日乐拉着马头琴,呜呜咽咽诉说着《嘎达梅林》,不知北飞的大雁哪年再飞回来。

大叔大婶达古拉送我到屯外,我身上有钱,大婶又塞我手里三十块钱说: "穷家富路,大山里可不能步行啊,要坐车走。实在呆不下去就回来,大婶我还留你!"我泣不成声: "等我得好那天,一定回来看你们!"大婶说: "别哭,吉人自有天相。"格日乐领着大花狗送我到北山口,临别时说,祝你心在流水,志在高山。我领悟她的心思:要我心在流水不腐,志在高山不移;也要我人在高山兴安岭,不忘故地绰尔河。她一直望着我消失在远方……

离别,撕心裂肺,刻骨铭心。这次离别比当年离别父母家乡还难受,那时是逃离魔掌奔向自由,而今天是离开善良温暖的港湾去闯大风大浪。后来演电影《归心似箭》,我竞连看了三场,看三场哭三场。现在,每当电视画面出现大草原、大森林、腾格尔、德德玛和马头琴时,老伴儿总要叫我快过来看。她知道,内蒙是我的第二故乡,魂牵梦绕的地方。

在大兴安岭南麓这段生活,奠定了我在大兴安岭深处生存的基础:身体彻底康复,能干各种吃苦的活;了解山里的风俗习惯,能应付各种情况,不是当初文弱书生,而是闯荡江湖的老手了。但是,没想到的是,在大兴安岭林海深处遇到的更为严酷。

按大叔提供的线索,我到过海拉尔牧场,领略了呼伦贝尔大草原的风光,但这不是我的去处。我到过乌尔其汗林业局、图里河、伊图里河、克一河、甘河、吉文、加格达奇等地,都不适合我生存,也不是我梦想中的北斗星小镇的模样。这时,我的身份也变了,不再是吉林省大安县人,而是内蒙古绰尔河人,因为那是我再生的地方,我对它太熟悉了。最后,只剩下一个地方了,那就是鄂伦春自治旗所在地阿里河镇。如果这里呆不下,那只好去更北方塔河或呼玛林业局了。

那天上午是个大晴天,当我走出阿里河火车站时,看见蓝天白云之下,周围山岭长满青松,阿里河流水碧波荡漾,这不正是我梦中的北斗星镇吗?我兴奋异常,很顺利找到林业局仓库工作的"亲戚"。姓徐的主人非常欢迎我,他身体不好,孩子小,家里的地没人种,牛车没人赶,奶牛没人放,正好需要一个劳动力。于是,我成了他家的长工。

我的到来彻底改变了他家的面貌:新板夹泥房子盖了起来,前后两亩多荒地开成长满土豆、大头菜、布留克的园子,院里堆满了松树桦树柈子,连周围的"墙"都是木柈子砌成的,草垛像小山一样,够几头牛吃一冬天的。

周围的邻居也经常使唤我:修房、种地、打草等,活不白干,一顿好酒好菜和一些夸奖的话。也常帮邻居写信,修电灯,修收音机、自行车、牛车,以及辅导孩子学习等。邻里关系好了,他们帮我找活干。我在粮库干过,那是我在绰尔河粮库学的本事;修过汽车,筑过铁路,当过木匠,放炮开山采石等。采伐倒套子(用牛从山上往下拖原木)是最苦最危险的活了。零下38度是正常气温,一有寒流就零下42度。滴水成冰,呵气成霜。半夜喂牛,摸黑出车。踏着半米深的积雪,抱着鞭子,蒙蒙愣愣地进山。一颗大松树底径有七、八十公分,用弯把子锯得拉一个小时。放倒后要截成四米长件子,用爬杠装车。一千多斤重的大原木,一个人装上牛车需要很高的技术。用铁压机把钢丝绳紧好,车后拖根小口径原木,刹车用,防止跑坡。伐木危险,下山更危险,经常翻车伤人。连饿带冻,三更半夜到家。

一天,二十多米高的松树锯断了,晃晃悠悠就是不倒。人不敢离开,怕突然倒下躲不开。我按伐木工人说的,给山神爷磕头,树不倒;又把白茬皮袄抛出去,期望树倒下去砸皮袄,树还不倒。人不活动,一会儿就冻坏,真急人。忽然,一阵山风窜过,大松树吱吱呀呀一阵叫,旋转着倒下去。坏了,拧砟啦!这是不定向倒法,大树会横扫一大片的,这样砸死砸伤的人最多。我急忙窜到一颗松树后,轰隆一声巨响,倒树扫在这颗松树上,又砸到雪地上,树上的积雪往下落,地上的积雪往上飞。我吓傻了,回过神后赶忙向山上叩头。

真是祸不单行。下山时,车后拖的原木猛地卡在积雪下看不见的树桩上,钢丝断了,牛车猛地向山下冲去。我抱着车里辕,用双脚蹬雪刹车,无济于事。突然,车左轱辘又垫在倒木上,车轮腾空而起,向外翻去。我被里辕挑到空中,甩到一边雪地上。车翻了,幸好人秋毫无损。我吓破了胆,心想今天就不应伐大家称为山门谁都不敢动的那颗大松树,何况它上面还蹲个猫头鹰。打开压机,卸掉木头,空车回家。这是我上山第一次空车回来。别人三天两头出事,不是翻车就是冒泡(爆车胎),他们称我是"神车",今天我也不神了。

空车下山,牛奔家,跑得很快。这时,从林子里窜出来三个打飞龙(学名榛鸡)的小青年,要坐我车下山。我说牛腿瘸了,拉不了。其中一个突然一拳打在我左眼上,疼的我捂着眼睛直不起身来。泪水、血水顺手缝流下来。他们一看打坏了人,又都窜进林子里。我满眼血红,视力模糊,幸好眼球没瘪。空车到家,已是半夜了。第二天早,邻居们都来看我,送来云南白药。他们都说那是三个地癞子,老子是当官的,谁也惹不起。一个多月,我的眼睛才好。

聪明、能干、老实厚道,人缘儿好,家里又没啥人儿(光棍),我成了有姑娘人家评品的对象。东院邻居来介绍对象,是她的侄女,姑娘我见过,挺不错的。但我房东担心别人抢了他的好劳力,让他外甥女从讷河县特意赶来介绍给我。邻居一看抢不到我,就起了歹心:我得不到,谁也别想捞着。

大兴安岭是卧虎藏龙的地方,有十万"盲流"。有右派、反革命、走资派,混不下去的农民。那里的苦活、累活、危险活都是盲流干,就像现在的农民工进城一样,干建筑、筑路等力气活。当地离不开盲流,可上边又经常清理抓捕遣送盲流。说人都跑山里来,影响生产队抓革命促生产,是给社会主义抹黑。阿里河镇就有盲流人口收容遣送站。抓住先一顿胖揍,然后干苦力,挣够路费押人上路返乡。别人抓住了有处遣返,我往哪儿送?所以,我与邻居关系非常好,真是有求必应。房子着火,我第一个冲上房;人喝多了冻在雪地里,没人敢管要冻死了,我背他送回家;三更半夜,老人老了(去世),也来喊我,儿子不敢抬大头,我来抬。我给公安分局的人干活,打好招呼,让他们多关照。

尽管我辛勤营造安全环境,也难防叵测人心。在清查盲流运动席卷全镇时,邻居女人到收容遣送站告密,说徐家有个身份不一般的盲流。一群人来徐家抓我。多亏我早有提防:院子的木障子高三米,上有铁丝网,房子按蒙族风俗留西窗,窗下障子留有活门。抓我的人在东大门砸门,我跳出西窗,抽开活门,跑了,躲到盲流朋友家。第二天,我迎着棒棰(人参)鸟的"盲流好苦,盲流好苦"的一声声凄厉的哀叫,背着简单的用品,钻进了阿里河镇北面的大森林里。

有句口头禅: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处处不留爷,爷到山里住。每当盲流被逼无奈时,就背着粮盐、火柴、猎刀、铝盆、狍皮等,到大森林里去采木耳。那时一斤干木耳也能卖十来元,运气好时一天能采一斤木耳,一两个月回来,也能对付五六百元,在那时可是个不小数目。就像淘金热一样,大兴安岭原始森林吸引着全国各地(山东、四川、河南、安徽最多)盲流来淘金。有的不知大森林的险恶,没有与大森林亲和的本领,许多人葬身林海之中。大山里的河水虽然不深,但只有零上几度,很难游过去。一些南蛮子会水,只知深浅,不知冷热,结果抽筋溺水身亡。山林里草木茂盛,沾火就着,不会打防火道,不会野外用火,常引火烧身又烧山。可怕的还有一猪二熊三迷路。要是不慎闯到猪窝熊洞边,或碰上带崽的母猪母熊,或碰上追情逐爱的它们,都要与人拼命的。没有经验的人最容易迷路,干走走不出来,失去信心,精神崩溃,人就完了。其实,山里最可怕的不是自然不是野兽,如果能像鄂伦春人一样与之和谐相处,也都相安无

事。最可怕的是人。过去进山的人讲山礼山规,很义气。主人不在撮罗子(窝棚,鄂伦春人称仙人柱)里,你可以做吃做喝,完后原样放好,东西一样不动。就像鄂伦春人留下的规矩:猎人打到大的野兽一时运不走,把猎刀插在野兽身上。别的猎人见了,可以割肉吃,但刀不能倒,更不能动。如果动了,他要拼命的,这就是山里的法。现在的人可不行了,尤其是山外关内来的盲流,把打砸抢的造反精神也带到大森林里来。为了抢木耳、药材、偷粮盐时而发生血案,纵火烧山的恶性事件也常有发生。

在大森林里安家很简单,不用办理户口迁移,不用申请房号批地皮,只要符合大森林的规矩,相中什么地方就在什么地方搭撮罗子。我相中一块风水宝地:背风朝阳山南坡,河水在山谷汇成一个湖泊。湖水明亮如镜,鱼在云中游,鹰在水里飞,青山蓝天尽在倒影中。临河近水,可防山火;临林不入林,可防林中野兽突袭,遇到民兵搜山,又能钻进林子逃走;两厢山坡上长满柞树、桦树,是采木耳的好场地。我为湖水命名:卧龙潭。

清理枯枝烂叶和杂草,烧出防火道。一把猎刀又当斧子又做锯,用松木杆做骨架,桦树皮做瓦,苫上厚厚的小叶樟,一个撮罗子就搭成了。用桦木杆做床,铺上干草、狍皮,天然弹簧床。为防火,门口几米外,就地挖坑,架上铝盆当锅灶,一个家就建成了。吃的是盐水煮苞米面尜。要想吃到油水,就得抓青蛙、泥鳅、蛇、松鼠、桦鼠、石兔。运气好时,能捕到大一点的猫头鹰、野鸭、雪兔。野菜满山都有:最多的是蘑菇,蘑菇生蛆没毒,煮出的汤上漂着白花花一层蛆蚜,木耳、柳蒿芽、黄花菜、山芹菜、山韭菜。野果更丰富:山丁子、稠李子、都柿、雅各达、水葡萄。最好吃的是都柿,又酸又甜,营养丰富。现在人们极力推荐的抗自由基的蓝梅,又称越桔,就是那满山遍野的都柿。坚果只有一种:榛子。野猪、松鼠、桦鼠、石兔等都吃榛子,不多日子就只剩下一地空壳了。大自然是慈悲的,总是给想活下去的人一条生路。

大兴安岭的气候也反复无常,日夜温差很大。晴朗朗的天,来块云彩就下雨。雷电冰雹是常见的天气现象。一天,风云骤变,电闪雷鸣,下起瓢泼大雨。我躲在撮罗子里,看老天爷给我的第一个下马威。突然,天地一亮,轰一声,一个闪电打在湖面上,击起几十米高水柱,夹杂着银白色的鱼,又散落在湖边的草地上。天老爷严厉又慈悲,赐我鲜鱼吃。

采木耳是个苦活。多是阴雨天采,好天头晾。林子里闷热潮湿,不下雨也是露水淋淋,浑身一点干处都没有,衣服要到中午才被自身热气溻干。蚊子小咬多的如同扬糠一般,钻到头发里咬人,痒的钻心。二十斤湿木耳才晾一斤干的,背木耳的后背总不见干,往下淋水。长木耳的是柞树、黑桦、白桦,三年发烧四年长耳子,站干很少,多数都倒在深深的草丛里;深一脚浅一脚,怕蛇咬,又怕窜出黑熊野猪来。

大森林里,白天还好过,山清水秀有活干。最难过的是夜晚,"盲流好苦"的鸟声没有了,孤苦伶仃一个人守着一堆人类从远古传下来的篝火,四周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那黑暗中似乎藏着无数的狗熊、野猪向我逼近。特别,一声声凄厉的猫头鹰笑,一阵阵长长的野狼嚎,令人毛骨悚然,紧握着猎刀,不敢入睡。当熄灭篝火钻进撮罗子倒在潮湿的铺上,一下摸到冰冷的一团蛇,如同触电一般,大叫一声,跳下地,点着火,把蛇用刀躲成泥。害怕别的蛇闻味儿来报复,不敢睡觉,不停地抽烟,因为蛇最怕的就是尼古丁了,一直抽到天亮。

人怕逼,马怕骑。为了生存,我也适应了跑山生活。有一次我碰到三只黑熊,俩大一小,在河边塔头甸子的蚂蚁堆上舔吃蚂蚁。我急忙钻进树林,谁知被它们发现了,跑了过来。我飞快地逃跑,一口气不知跑了多远。当我停下来时,迷路了。大兴安岭没有突起的奇峰,都是漫漫山岭,山头上尽是树,登上山头也看不清方位,心一慌就完。只有镇静,顺着河水走,准能转出山来。我小心翼翼往山下摸索,在野猪沟遇到两个采木耳的盲流老粱和刘景林。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自然就相识。老粱是龙江济心河干一天才挣七分钱的生产队会计,刘景林是碾子山雅鲁河生产队长,人称刘老大。他俩盲流比我资深,经验丰富,能用铁锹烙饼,下套子套狍子。当二位用二合面(白面加苞米面)大饼子款待我时,一只大耗子从撮罗子苫的茅草里钻出来,到桦皮笸箩里捞个大饼子就想跑,我手快,抽刀刺去,草厚没扎着。

夜里,我仨个睡的正香。突然,我觉得有什么小动物从我身上腾腾跑过,蹬我头一下,跳到地上。我多年养成睁只眼闭只眼的警觉习惯,猛地睁眼一看,撮罗子门上方着火了!是炉筒子过热,烤着了门上的塔头垡子。我翻身跳起来,一边用上衣扑火,一边大喊着火了。可是老粱和刘老大白天太累又喝点酒,就是不醒。我冲出门外,端起灶上的锅,一锅涮锅水压住了火势,又一锅水泼在他俩头上。他俩惊醒,光着屁股跑出撮罗子,端几盆水才浇灭了火。吓得不敢睡觉,坐着抽烟唠嗑到天亮。说多亏我精神,救了大伙的命,也多亏白天没扎住那大耗子,是它发现着火了,从我身上逃生,才弄醒了我。我们仨发誓:再也不吃耗子,是它救了我们仨的命!老粱说我住的那条沟叫黑瞎子沟,木耳虽多,老跑山的没人敢去。那黑瞎子被人撩骚过,见人就撵。特别现在有小崽,更凶。刘老大就被它们仨个撵得上过树,蹲了好几个小时。今天黑瞎子把我撵到这儿来,是山神爷让我来救他们俩的命。救命之恩永世不忘,以后有用得着的地方尽管吱声。八月节要到了,他俩要下山,让我搬来住。

我搬到野猪沟,老粱和刘老大留下他们的不少用具就背着木耳下山了。又一次离别,刺痛我孤独的心。 人啊,应该是群居的。八月十五,大森林里只剩下我一个人守着篝火,望着明月,思念故乡,思念吉林大 学,思念绰尔河畔刘大叔一家。男愁唱,女愁哭,老太太愁了瞎嘟嘟。我把会唱的歌唱了一遍又一遍:苏武 牧羊、满江红、惜别、嘎达梅林、芦笙恋歌、敖包相会、莫斯科郊外的晚上、露营之歌、鄂伦春小调······夜 幕沉沉,山野空旷,悲怆的歌声在山谷里回荡。嫦娥不语,山神不应,只是偶尔有野兽唤伴的欧欧声应和,加深着思乡人的悲伤。

忽然,一股糊焦味儿顺风飘来。我向北一看,着山火了!大火借着北风,迅速的向野猪沟推进。烈火生风,风助火威,铺天盖地都是红彤彤的大火。大火照亮了天地,吞噬了黑夜,也吞噬着一切生灵。一切植物都烧毁在火海里,松树、桦树烧得嘎嘎作响,那是死亡前的呼叫。一切动物都放弃了世代的生存斗争,争相奔突逃遁。大鹿用身子挡住湍急的河水,小鹿紧贴在母亲身旁,母子偎依着游过河水逃离火海。野猪黑熊收敛了往日的威风,狼狈的向南逃窜。快腿的獐子,细腿的狍子都飞快的奔向黑暗。火苗跟着小松鼠窜到树梢,一个小火球飘落在火海里。夜间弱视的乌鸡、帮鸡、飞龙在火光中盲目飞窜……比红旗似火、斗声如雷的人间灾难不差分毫。劫难,大森林的劫难。

我把东西搬到卧龙潭南岸,点起火,大火向南推去,烧出防火道。我用湿帽子捂住脸,趴在干河沟里, 眼看着大火烧毁了撮罗子。大火在卧龙潭两侧飞过河向南烧去,卧龙潭和防火道救了我的命。必须趁黑夜下 山,要是在火场里被民兵抓住,纵有千张律师嘴,也是一个个零。

多个朋友多条路。当时我救了老粱和刘老大,现在无处可去,只有回阿里河找他们。老粱帮我卖了木耳,托人弄张叫胡林的空头户口。在阿里河许多人都认得我,叫胡林不行。我回到绰尔河找刘大叔,可惜格日乐嫁到扎兰屯,全家都搬到那里。哈斯布赫舅舅托人给我换了个新户口,名叫任启学。回到阿里河落了户。摘掉"盲流"帽子,成为阿里河正式居民,有了安全感。老粱当过会计,到西山酒厂谋了个保管员干,也把我介绍到酒厂当了一班班长。我钻研技术,产量高于别的班,被选为先进生产者。其实,我造酒,老粱保管酒,合作很融洽。我们的朋友没少白喝西山酒厂的六十度白酒。老粱见我精明能干,非要给我介绍对象不可。我不同意,他揪住我耳朵说,你有啥了不起的,不就是高中毕业生吗?人家姑娘不嫌你是盲流就不错了。老粱一封电报,他亲戚的姑娘来到了阿里河。姑娘挺像格日乐。端庄稳重,心灵手巧,善良贤惠。

那天,我们正在老粱家议论这件事,一位相面先生在门外吆喝,老粱说正好,让他看看,你俩合不合婚。说也奇怪,那先生进屋就打量着姑娘说: "今天相面,别人我收五角钱,这位姑娘的我不收。她是福相,大富大贵之人,别看现在有点寒酸,不久便能时来运转,给夫君带来好运。我了解老粱,不然会以为相面先生是老粱的托儿。在绰尔河刘大叔家算命先生说我颠沛流离十年,现在只剩下一年多了,也许就应在这姑娘身上。十年来,可能我千里奔波万里寻觅的就是她?是夫妻棒打不散,不是夫妻捆绑也不成,也许是缘份吧。我说跟我过日子要受苦。她说: "俩个人受一份苦,总比你一个人强。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三穷三富过到老,马粪蛋还有发烧的时候呢,何况你这么能干。"这话使我动了心。她屋里屋外啥活都会干,这些年是劳动救了我,我觉得与她曾是相识,很合得来。就这样,大伙一撮合就成了。买间土房,大伙送点

锅碗瓢盆,猛喝一顿我们自己酿的老白酒,就算结婚了。当时,我不得不隐瞒身世,从户口上看,我比她大四岁,实际上十二岁,俺俩都属猴。以后知道了真情,她哭了:没想到你遭了那么多罪,我早认识你好了。她也常开我玩笑:你真能装,我咋就没看出你比我大那么多。别看她小,但比我懂事,过日子里里外外全靠她,和她在一起,我有安全感。

结婚不到十个月,母亲带着吉林大学数学系党总支关连弟发出的寻人启事找到绰尔河,又找到阿里河,在茫茫的盲流人群中找到了我们夫妇。母子团员,婆媳相逢,悲喜交加。母亲说,当年跑一个,现在回来三个(已怀孕)。苍天有眼,善恶有报。后来知道,陷害折磨我的那几个人有的自杀,有的精神分裂,有的进了监狱。

告别阿里河,更是撕心裂肺般的痛苦。多少年后我还经常梦到绿色的大兴安岭,山山水水,那牛那车,那粮库那酒厂,那撮罗子,那黑熊那山火……泣不成声,被妻子推醒。

我向盲流朋友及酒厂领导告别时讲明身份,大家先是一愣,有点不相信,接着就是欢快的笑声。有的说,我觉着任启学不像高中生,高中生哪能看懂《黑龙江发酵》;有的说,这小子评上先进生产者,代表临时工讲话时,不用稿讲得那么好,原来是个大学生。那几位平时爱慕我关心我,但又觉得不门当户对的正式女工,真有说不出的后悔,只好说没那个缘份。

户口和粮食关系早已注销的人,回到吉林大学,成了大新闻,报纸、电视、广播都报道了"野人新生"的故事。很多人都说: "任化民,也就是你能活下来,换上我早死了。"一位记者问我生存下来的原因,我说: "我的遭遇是当时知识分子命运的缩影。被赶到蛮荒时代的不是我一个人,而是一个庞大的文明群体,迟早要解放的。就我个人而言,我没有罪,我渴望自由,我想活下来,这是生存动力。保护我的是劳动和劳动大众,我学会了各种劳动,劳动使我与劳苦大众融合在一起,深深的掩藏了知识分子的特点,成为他们的一员而不被发现。善良人与善良人在一起,是人世间最大的安全屏障。另外,也只有劳动才能消除孤独寂寞,使生活每时每刻充实丰富,不是度日如年。其实,当年用劳动惩罚知识分子的人,他们想错了,正是劳动成全了知识分子。在劳动中养成的干一行爱一行,干什么像什么的品质,在我教学科研工作中都起到了成功的作用。包括我多次立功受奖,获得金质学雷锋荣誉奖章,登上天安门观礼台,都是那十年艰苦劳动奠定的基础。"

我拿着农村户口给妻子儿子落户,长春市公安局户籍处处长为难地说,我们从来没落过这样户口。当他看了中央电视台播放我亡命兴安岭的经历后,立刻签了字,并对我说,你爱人有福也不简单,是她给你带来好运,你们患难夫妻,要白头偕老。是这样,二十七年了,我们相依为命,携手共进,我的每颗军功章上都有她的一多半。

生命像条河,最值得回忆的是九曲十八弯,生活的道路越艰险,生命的浪花越好看。

□ 来源:微信号《蔻蔻年华》

【史海钩沉】

抗争血统论对联的最初辩论

朱道一。

1966年6月中上旬的一天,北大附中初三6班的刘京扬为了辱骂同班一位女同学,写了一副对联: "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并配以横批: "代代相传"。对联的上联,我数月前就在人民日报

副页上看到横穿一整版的相同内容的标题。下联和横批是否是刘京扬自己的原创,我不知道。总之,这一下在班里和年级里炸开了锅,吵闹得初中楼的三楼热议不断。

当时工作组还在学校掌握大权,在 6 月 2 日人民日报公布了"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之后,北大附中高干子弟在 4 月底秘密成立的"红旗战斗小组"立即贴出大字报,批判校党支部追随北京大学陆平为首的黑帮党委,受到工作组热捧,掌握校文革会,迅速扩张,势力强大。我所在的初三 4 班高干子弟宫小吉、钟解放等都是其核心骨干成员。高三的牛皖平,高一的彭小蒙也是红旗的核心领导人。刘京扬当时也参加了该红卫兵组织。对联风波让宫、钟等红旗高层看到兴风作浪的大好时机,次日便发动红旗成员强行在各班开会,在全校范围内挑起对于对联的争论(这是不是挑动群众斗群众的始作俑者?)。

钟解放亲自坐镇初三4班,逼迫同学们表态认同对联的内容。王亚军等几个干部子弟遥相呼应,表态强烈支持这幅反动血统论对联。所谓出身一般和不好的同学们迫于当时大环境的政治压力,不敢公开反对,却不约而同地保持了默不作声。

我在班上同学中年龄虽小,但受家庭传统影响很深,一直积极追求光明进步公平正义,不光阅读十万个为什么,也大量阅读红旗飘飘,星火燎原等等丛书。小学六年级开始学毛选,几年下来,读过不少毛主席的书,特别对共产主义究竟应该是个怎样的社会,下过一番苦功学习理解。当时心想,这对联也太极端了!照它的逻辑搞下去,所有现在不属于"好出身"的人及其世世代代的子孙岂不是无论如何积极努力上进,也永无出头之日?那跟印度电影"拉兹之歌"中那个资产阶级法官宣扬的"法官的儿子永远是法官,贼的儿子永远是贼"的逻辑有什么不同?(那时候我还真不知道"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的血统论说法)。那岂不是说阶级要永远存在下去,共产主义也就永无实现之时?这不符合毛主席的论著,是违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歪理邪说。想到此,不顾自己家庭出身"不好"的包袱,我鼓足勇气站出来公开反对这幅对联,批评它"违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共产主义社会的实现,必须是要消灭阶级,所以,作为阶级专政的工具———国家,军队,和政党到共产主义社会时,都会因为失去存在价值而消亡。照对联代代相传的意思,阶级还怎么消灭?难道你们不要实现共产主义?"

钟解放、王亚军等自称最最最革命的红卫兵们原来没有学过共产主义的这些基本理论,居然对我上面的表述全然不理解。他们先是七嘴八舌地围攻,说我胡说八道,并开始乱扣帽子。我反驳说,我没有胡说,不信你们去查毛主席著作某某篇。驻本班的工作组员恰好在场,红旗成员们赶忙问工作组员有否这个事儿。回答是,我所说的完全正确。这下子,他们一帮人全部蒙圈无语。其他同学中几个胆儿大的则趁机表态支持我的论点。钟解放反应还算快,尴尬几分钟后,突然开口狠狠地说:"不是代代相传,也是基本如此!"全班红旗成员们立即随声附和:"对,对,对!就是基本如此!就是基本如此!就是基本如此!"

逼迫他们取消了"代代相传"的可怕桎梏,起码给已经被政治大环境压迫得透不过气来的非红五类子女们一点点生存的希望,达到了我抗争的目的,心中暗喜,以弱胜强,见好就收,我也就不再继续争辩。辩论会就此散场。

第二天早上来学校,上到三楼,就见初三4班教室门口前走廊的两边支柱贴上了那副反动血统论对联,左手边是"老子英雄儿好汉",右手边是"老子反动儿混蛋"。只是横批改成了"基本如此"。显然是贴好后还不解气,后来在另一张纸上写了"鬼见愁"(北京西郊香山顶称鬼见愁),加贴在"基本如此"之后。因为到了边角,整体看来极不协调。那显然是针对我昨天与他们的争辩,想靠骂我解气罢了。嘿嘿,辩不赢没关系,死鸭子嘴巴硬是当年所谓老红卫兵最大特色之一。才懒得理他们。不过后来流毒最广的横批反倒是这个"鬼见愁"。遭批判时也是这个横批最被诟病。那是后话。

1966年7月26日在北大南门附近的某广场(名字想不起来了)上的保工作组派与反工作组派的第二次辩论上,北大附中彭小蒙代表附中红旗上台慷慨激昂地控诉工作组对她们红旗战士的迫害(我真是晕,在学校里那么神气活现,没见她们受到什么迫害啊),并高呼那个反动血统论对联,横批是用的"基本如

此",用没用"鬼见愁"记不清,但可以肯定是没敢提"代代相传"。发言之后,江青激动地把彭小蒙搂在怀里。赞扬她什么?我听不见。反正后来彭小蒙和清华附中红卫兵一样受到最高层的关注和赞赏是事实。

1966年7月1日,中国共产党四十五周年纪念日那天,我依惯例,郑重地身穿白上衣蓝裤子的少先队队服,带上珍藏的崭新红领巾去学校。下午接到通知,晚上不要离开学校,参加庆祝党生日。入夜,王亚军带来一位高一的女同学,说是要借用我的红领巾参加当晚的演出,王亚军当时信誓旦旦地保证演出之后一定负责归还,我才恋恋不舍地解下红领巾交给他。万万没想到,我的新红领巾就此失踪,寻找王亚军,竟然全无歉意且不屑一顾!红领巾是红旗的一角,而红旗是烈士献血染红的。所以我自幼受到的教育就是爱惜红领巾是对革命先烈的尊重。自称天然最最革命的王亚军们居然对红领巾如此随意弃之,更不在乎遵守对他人的承诺。不知五十多年后的今天,他们若活着,是否对此有丝毫歉意呢?

就是在这一天的晚上,北大附中红旗和记不得哪个中学(清华附中还是京工附中?)的红卫兵五六十人身着旧军服,头戴旧军帽,左手臂膀上缠红布,联合在附中那个开水房顶上,由吴少华指挥,合唱了吴少华等人编写的"造反歌":"拿起笔,作刀枪,集中火力打黑帮。谁要敢说党不好,马上叫他见阎王。杀,杀,杀,杀!"。真是杀气震天!以反动血统论为理论依据,以"造反歌"为冲杀战歌的红色恐怖自那日开始在中国大地显露端倪。

最大规模的红色恐怖始于当年818之后,红卫兵们在公安机关某些人暗中唆使提供名单地址的情况下,肆无忌惮地四处抄家,到处都是红海洋,红漆红布红纸时不时脱销。到当年十月份以后,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遭到公开大规模批判,那个对联也被中央文革小组正式宣布为反动血统论对联,出身不好的人们才开始能够喘一口气。那以后,不少"自来红"们突然发现他们自己也加入了"黑七类"。真是世事难料啊!

五十年过去了,中国还有当年意义上的"红五类"吗?恐怕难发现了吧?但无论如何,应该让中华的后人们知道那段真实的历史,知耻而后勇。

□ 来源:《地方文革史交流网》

本期编辑:

《华夏文摘》执行编辑:

《CND》总编:

华新民(美国)

思语 (美国)

陈天寒(美国)

《华夏文摘》网址: http://www.cnd.org/, 国际刊号 ISSN 1021-8602 投稿专用地址: tougao@cnd.org 其它事项请电邮: cnd-cm@cnd.org
